

“文学淮军” 擂台  
征文 第八季

徐立新  
坐在秋天的门前

今年中秋国庆长假,我哪也没去,就在乡下的老家待着。

那间跟我年龄差不多大的老屋,已被父亲修葺一新了。室内增添了卫生间、洗浴间,房前屋后也浇上了水泥地坪,非常开阔洁净。

清晨,我从鸟鸣声和桂花的浓香中醒来,走到塘埂上,两塘波澜不惊的清水,让人看着心情舒畅,紫色的水葫芦花沿着塘边开了一圈,很美!

埂上的一棵百年银杏树,树叶已开始泛出黄色来,和不远处的青青柳叶相呼应,很和谐。

继续朝前走便是我家的菜园,丝瓜直条条地挂在攀爬架上,葫芦圆乎乎地吊在铁网上,大白菜清清白白地长在地上,南瓜胖乎乎地窝在藤叶从里,还有成块嫩绿的韭菜、青菜,自家菜园里的菜,看着放心,吃着更放心。

再向前走便是长满了茂密树林的小山,它是我童年的乐园,观鸟雀、捡蘑菇、捉知了、打松塔、摘茶叶、躲猫猫,几乎好玩的事,都可以在小山上完成。走到小山顶上便可以看到南边远处更高的远山,它们像一座座巨型雕塑,一直耸立在我的心中,未曾改变模样。

逛了一圈,回到老屋吃过早餐后,我在门前的水泥地上摆上了一套露营用的折叠桌椅,然后泡上茶,摆上筷碟,放上侄儿送我腌制好的糖醋生姜和花生米。

我邀请父亲坐下,下盘棋,喝杯茶,吃点姜,品下花生米。我和父亲不在一起生活,平日也难得一聚,像这样能共享一段休闲时光并不多。

汪曾祺在《北京的秋花》一文中言道:“我建议北京多种一点桂花。桂花美阴,叶坚厚,入冬不凋。开花极香浓,干制可以做元宵馅、年糕。既有观赏价值,也有经济价值,何乐而不为呢?”

桂花的秉性亦与家乡人仿佛,在江南园林里,当牡丹、棠梨争奇斗艳、占尽春色之际,它甘愿沦为配角,安静躲在角落一隅。只在繁华落尽的仲秋悄然绽放,这份不张扬、不争宠的低调,着实惹人心疼。

古代文人常由桂花联想到嫦娥,杨万里诗云:“不是人间种,移从月里来。广寒香一点,吹得满山开”。诗人眼中的桂花树,来自清冷的广寒宫,它与嫦娥相依相伴,落出了孤独、寂寞的味道。直至第一才女李清照一句“自是花中第一流”,才将它陡然拉高了几个段位,从而跻身“花中第一流”阵营。

曹雪芹笔下《红楼梦》里的桂花可观、可食,亦可调制成化妆品。比如,刘姥姥进大观园那回,丫鬟们端上来的捧盒中有一样点心便是用桂花、莲藕、白糖做的“藕粉桂糖糕”;袭人湘云送的糕点中,也有一样用新下的桂花、栗子和糖做的“桂花糖蒸新栗粉糕”。贾府人除了用桂花来做应季糕点,还可以做成香露。王夫人给宝玉送的木樨清露就是用桂花蒸馏而得的香液。一碗水里只兑一茶匙儿,就香得不得了。宝玉“调好一尝,果然香妙非常”。真是将细节中的美感自然而然融合在生活当中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每一位金钗都代表一种花,黛玉是芙蓉、宝钗是牡丹、湘云是海棠、妙玉是腊梅……桂花的代表则是薛蟠的老婆夏金桂。此女出身在一个皇商家庭,富贵至极,“其余田地不用说,单有几十顷地种着桂花。凡这长安,那城里城外桂花局,俱是他家的;连

下完棋父亲走开后,我坐在门前看书,秋光很好,天空很蓝,微风吹过旁边的松树林,发出低沉的响声,有种拖着长长漂亮尾巴的鸟儿,不时地从枝头飞过,姿态优雅。

中午,我把小柴炉搬到了门前,放上铁锅,烧了几道家常菜,然后和父亲坐在门前吃了顿午饭,喝了几杯果酒。

吃完后,我在椅子上小憩了一会,然后继续看书,等待夕阳的来临。父亲则在地坪上铺晒了红薯、黄豆、玉米,他要我把这些老家的土特产带回城里去。

夕阳有多美呢?美得让我在它的镜像里重回童年,似乎应验了“归来依旧是少年”。

晚上,我坐在门前看月亮从东边的松林间升起,它像一个巨型蛋黄,红红的,圆圆的,冷冷的,有时会被阴云遮住一些,无能为力似的;有时又能冲破遮挡,霸气十足地露出原原本本的全貌来。这是故乡月啊,它曾照过我家族的先辈们,也照过少年时的我,只是后来我离开了故乡,已有多多年没能在中秋时分看到过它了!

月亮上来了,地上也亮堂了,仿佛披上了一层银霜,秋虫也开始唧唧地叫了起来。都说秋夜最宜听虫鸣,我是赶上了。萤火虫也一闪一闪地出来,在我眼前飞舞,它是夜晚打着灯笼的精灵,常为夜行人照路。

夜越静,桂花越香,香得人忍不住心睡去,好想守着月光到天明。

这时,父亲已在室内酣睡,发出轻微的呼噜声。我感恩这一切,坐在这秋天的门前,真好!

宫里一应陈设盆景亦是他家贡奉。”金桂又是独生女,寡母对她娇养溺爱,百依百顺,遂养成横行的性情:“自己尊若菩萨,他人秽如粪土”、“因名叫做金桂,在家时,不许人口中带有‘金桂’二字。凡有人误说,她便定要苦打重罚。后因想‘桂花’二字是禁不住的,须得另换一名。想桂花曾有广寒嫦娥之说,便将‘桂花’改为‘嫦娥花’,以寓自己身份。”寥寥数笔,一个“一半白富美、一半河东狮”的生动鲜活形象跃然纸上。自她嫁入薛府,搅得婆家乌烟瘴气、一地鸡毛,连薛蟠这等天地不拘的“呆霸王”都被她治得服服帖帖,真可谓“一物降一物”了。

可纵使此等跋扈骄悍的泼妇,在曹公的笔下,仍是“外具花柳之姿,内秉风雷之性”的“好”姑娘,她的才情和容貌不下于宝、黛,尚有几分刁蛮公主的真实可爱,不似伪君子般虚假做作,因此将她归入金陵十二钗副册。

“揉碎黄金万点轻,剪成碧玉叶层层”,当桂花开满整座城市,星星点点的“金黄”在粉墙黛瓦间探头探脑。除了“拍拍拍”,还可“吃吃吃”。家乡将桂花入肴,做成一道道精致可口的时令美馔,比如,新鲜香芋加适量红糖焖熟,撒以桂花而食,唤作“桂花糖芋艿”;赤豆糊浇在白粥面上,用小匙盛满绵白糖,捏一撮糖桂花,一齐撒到碗里,是谓“赤豆糊糖粥”,趁热舀一匙送到嘴里,黏黏糯糯混合着糯米香、赤豆香、桂花香沁人肺腑;将鸡头米倒入沸水煮三分钟,兑入少许白糖和干桂花,一碗极素极简的糖水桂花鸡头米“问世”,一勺入口,汤水里带着沁人心脾的桂花香,鸡头米软糯弹牙又有嚼劲,桂花的美味从舌尖渐向喉咙扩散,点缀了一个秋天的香甜。

至美的味道

赵自力

老家属丘陵地貌,漫山遍野都是野柿子,这是我们那儿的特色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,我们从小是吃着野柿子长大的。

柿子树生命力顽强,根系发达,无论是田埂上,还是石头窝里,它都能长得枝繁叶茂,年年硕果累累。野柿子长得极为缓慢,夏日里就初长成,立秋后还是青绿色,一直到霜降才长成好吃的模样。

小时候,我们总喜欢张望那些野柿子。偶尔馋了,摘一颗尝尝,常常涩得睁不开眼睛,难怪奶奶说“七月的柿子难啃”。不过,一旦柿子熟了,绝对是乡间至美的野味。

柿子成熟时,上树摘柿子总带着一种仪式感。一手提着竹篮,一手小心去摘,生怕把柿子摇落了。窗台上晒着许多柿子,散发着诱人的香味。想吃时,就去捏捏这个摸摸那个,挑一个最软的,双唇堵在果皮裂开的地方,轻轻一吸吮,甜甜的汁水就不停浸润着喉咙。下次吃时,再挑一个最软的,直至吃完。一个季节的柿子,差不多可以吃上一两个月。

老家偏远,也比较闭塞,没人知道那些野柿子树活了多少年。野柿子树太过普通,就跟到处都是的乌桕树一样。

后来,由于我们那里没有搞大开发,环境还是原生态,古村落古树都被植入旅游的元素。那些兀自生长多年的野柿子树,一下子成了宝贝疙瘩。村里根据柿子树树龄情况,有的嫁接,有的移栽。柿子树一片一片的,野生的和人工种植的错落有致。每到收获季节,树下游人如织,树上各种不同品种的柿子交相辉映,再加上红得似火的乌桕树叶相映衬,确实有“人在画中游”的效果。

老家因柿子出了名,习俗也因柿子而改变。每到柿子成熟时,各家都接亲戚朋友来玩,特别是出嫁的姑娘是一定要回娘家吃柿的。于是,在一个个金色的秋天,大批游客拍照赏玩时,一家家宾朋满座煮酒吃柿子,成了一幅幅动人景象。

尽管离开老家有些年头了,但每年秋柿上市时,我总要回老家小住几日。就像母亲说的,有柿(事)没柿(事),常回家看看。

有柿子吃的秋天,无疑是幸福的。



申功晶  
无桂不言秋